拱墅区人民政府 08

综 述

【经济高质量发展】2020年，拱墅区落实振兴实体经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和减税降负等重大政策，减免及兑现各类税费及资金72.5亿元。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利润率15.5%，位居全市第一。加快推动产业能级升级，十大产业平台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18亿元，税收收入45亿元。持续稳定投资消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39.4亿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09亿元、网络零售额528亿元。完善科技创新体系，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比上年增长5.9%，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17.2%；实现有效发明量1640件，增长17.9%；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99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163家、市级“雏鹰企业”45家、省重点农业企业研究院1家、省级研发中心9家、市级研发中心12家。浙江盘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鲜丰水果股份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入选（准）独角兽榜单，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获省政府质量管理创新奖，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杭州锦江集团、海外海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建华集团有限公司再度入选中国民营企业500强。

【营商环境优化】2020年，拱墅区实施“争先创优、补短增效”攻坚行动，出台9项惠企政策，成立企业服务中心，依托“亲清在线”“杭州e融”“墅企通”就业云集市等载体推进惠企政策的覆盖。与浙大城市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立浙江省产业基金服务基地。引进杭州市“百镇千亿 镇兴浙江”代表项目芯空间、云听（杭州）声音数字产业基地等固定资产投资1亿元以上项目25个，实际利用外资5.3亿美元，比上年增长78%。落地欧盟研究与创新杭州中心，在全市率先出台青年人才专项支持政策，深入实施人才引领发展战略，新引进发达国家院士、中国“两院”院士、国家引才计划人才9名，市级高层次人才引进比上年增长5.54倍。

【城市面貌品质提升】2020年，拱墅区加快推进安置房和配套项目建设，交付安置房57万平方米，回迁1490户，实现在外过渡5年以上征迁户回迁“清零”。加强土地要素保障，收购储备经营性用地12宗34.73公顷，出让经营性用地14宗31.33公顷。提高城市承载力，新增地下空间开发项目69万平方米，竣工地下公共停车场（库）等停车泊位1399个，开工及续建停车泊位3346个。实施94条53.4千米道路和轨道交通建设，完工香积寺路西延工程等14条，完成地铁三期14个站点主体结构施工。高标准推进大运河文化地标群建设，完成大运河亚运公园、大运河中央公园主体施工，启动上塘古运河景区建设，大运河杭钢工业旧址综保项目、京杭大运河博物院、小河公园开工。拱墅区获评首批“浙江省文旅产业融合试验区”“诗画浙江·百县千碗”工程示范区。华东师范大学附属杭州学校获评“国家优质工程奖”，3个项目获评“钱江杯”优质奖，11个项目获评“西湖杯”优质奖。

【民生福祉增进】2020年，拱墅区精心打造“百姓家门口好学校”，

开工学校 16 所，竣工 12 所，着力提升公办教师待遇，拱墅区通过“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省级验收。加快推进邵逸夫医院大运河分院建设，投用拱墅健康大厦、区妇幼计生中心和 3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省级无障碍社区 3 个，获评“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改善城区宜居环境，全域推进 131 个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完工 73 个，加装电梯 95 台，老旧小区改造经验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专题培训班、省政协民生论坛上交流推广。“阳光老人家”从“站点全覆盖”向“多元服务入家庭”升级，累计建成站点 78 个。启动“阳光小伢儿”婴幼儿照护“1155”（一个智慧服务平台、一家研究院、五种服务模式、五个行业标准）服务体系建设，落户国家儿童早期发展进家庭试点，投用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0~3 岁婴幼儿照护全国示范点。全民参保率、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 99.6% 和 99.5%。推进“民生直达”市级试点，发放各类惠民补助 1 亿余元，惠及群众 24.4 万人次。

【数智治理水平增强】2020 年，拱墅区坚持以数字化、智慧化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快城市大脑三级数字驾驶舱建设，实施“城市眼·云共治”平台迭代升级，获评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优秀创新案例。推进诉源治理，完善拱墅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功能布局，建立健全非诉矛盾纠纷化解三级体系，法院收案数、民商事案件数、万人成讼率实现“三降”。升级三方协同小区微治理模式，实现 369 个住宅小区专员全覆盖，矛盾投诉量比上年下降 60%。米市巷街道、上塘街道善贤社区入选全市首批“社区智治”试点。电梯综合养老保险参保达 3590 台，覆盖 70% 的高龄电梯，加装电梯保险机制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坚守公共安全底线，按时清退全部 85 家网贷机构，妥善处置长租公寓风险。交通事故、火灾事故、刑事治安警情分别下降 19%、14%、12%，拱墅区获评省食品安全示范区，被授予全省首批“一星平安金鼎”。

【政府自身建设加强】2020 年，区政府深化“一件事”全流程“网上办”，稳步推进行政服务中心“去中心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抽样调查“满意率”全市第一，被《瞭望东方周刊》评为“企业家幸福感最强区”。增强依法行政能力，收官法治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获评省“七五”普法中期成绩突出区，“法润运河”项目获司法部表彰。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接受监察、司法、审计、舆论和社会监督，办理人大建议 110 件、政协提案 119 件，办结率 100%。抓实廉洁政府建设，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纠治“四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持续巩固省委巡视整改成果。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推进街道部门财政绩效评估，全年压减非必要支出 8700 万元，统筹盘活沉淀资金 1.1 亿元。

【年度 10 件民生实事项目全面完成】2020 年，拱墅区年度 10 件民生实事项目全面完成。交付拱宸 39 地块（7 万平方米）、蔡马二期（7 万平方米）、星桥农居二期（16 万平方米）、谢村单元地块（27 万平方米）安置房，共 57 万平方米。回迁安置拱宸村（39 地块 105 户）、康桥村（谢村 02 地块 380 户）、谢村（金昌苑 512 户）、星桥村（星桥农居二期 414 户）、零星项目 79 户居民，共 1490 户。开工 131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其中 73 个项目当年基本完工。开工建设湖墅单元地块 27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和沈塘湾幼儿园。竣工投用杭州市文晖实验学校等 3 所学校、杭州市星澜幼儿园等 3 所幼儿园。建成上塘街道拱宸社区等 10 家“阳光老人家”站点，建成家庭养老照护床位 145 张，拓展阳光大管家平台监管、统计等功能，市民卡 App 上线康养、租赁服务。实现 366 个生活小区垃圾分类定时定点投放，其中新增 48 个。完成 89 个老旧小区分类设施提升，完成“全域垃圾分类达标街道”创建。完成垃圾分类培训宣讲 565 场。出台《拱墅区关于推进“阳光小伢儿”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完成杭州艾贝希托育有限公司等 13 家托育服务机构备案，完成 10 个街道共 22 家“阳光小伢儿”成长

2020 年区政府重要文件目录一览表

表 8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拱政〔2020〕1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增补大树企业的决定
拱政〔2020〕2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增补小巨人企业的决定
拱政〔2020〕3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对王晓平追逃案有功人员给予行政奖励的决定
拱政发〔2020〕7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八批拱墅区“运河英才”计划人才入选名单的通知
拱政发〔2020〕8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二批大树、小巨人“运河英才”VIP 卡（企业）人员名单的通知
拱政发〔2020〕11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区长、副区长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拱政发〔2020〕14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对李浩宇嘉奖的通报
拱政发〔2020〕20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区长、副区长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拱政发〔2020〕33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部分副区长工作分工的通知
拱政发〔2020〕34 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认定 2020 年度拱墅区快速成长科技型企业（旭日计划 2.0）的通知

（张　婧）

驿站建设。成立全区婴幼儿健康发展研究院，初步形成 0~3 岁婴幼儿照护服务拱墅模式。继续开展“雪亮工程”建设，完成 1371 个视频监控点位建设，其中升级改造 470 个、新建 901 个。创建运河邻里康桥农贸市场等 6 家省级“放心农贸市场”。竣工大洋坝路（规划新文—上城工业园区）等 10 条道路。邵逸夫医院大运河分院完成土方开挖，上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主体结构 70%，庆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桩基施工，均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新华医院急救站点投用。

（张　婧）



2020 年建成开通的大洋坝路

（区住建局 供稿）

2020 年十件民生实事完成情况表

表 9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度目标	工作进展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情况
1	回迁安置项目	交付安置房 55 万平方米	交付拱宸 39 地块（7 万平方米）、蔡马二期（7 万平方米）、星桥农居二期（16 万平方米）、谢村单元 R21-02 地块（27 万平方米）安置房，共 57 万平方米	区城改办	区科技工业区管委会、区城建发展中心、拱宸桥指挥部、区运河指挥部、上塘街道、祥符街道、康桥街道	已完成
		回迁安置 1000 户	回迁安置拱宸村（39 地块 105 户）、康桥村（谢村 02 地块 380 户）、谢村（金昌苑 512 户）、星桥村（星桥农居二期 414 户）、零星项目 79 户，共 1490 户			
2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实施 91 个项目	开工 131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其中 73 个项目基本完工	区旧改办	上塘街道、祥符街道、半山街道、米市巷街道、湖墅街道、小河街道、拱宸桥街道、和睦街道、大关街道	已完成
3	学校、幼儿园建设项目	开工 2 所学校、幼儿园	开工上塘单元 FG10-R22-01 地块幼儿园（沈塘湾幼儿园）、湖墅单元 GS0201-28-1 地块 27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民生药业）2 所学校、幼儿园	区教育局	区教育局、区科技工业区管委会、城中村指挥部、区城建发展中心、区运河指挥部、拱投发	已完成
		竣工投用 6 所学校、幼儿园	竣工投用庆隆小河单元 GS0305-16 地块九年一贯制学校工程（杭州市文晖实验学校）、祥符单元 GS0905-A33-08 地块九年一贯制学校及社会停车库工程（一期）（杭州市永正实验学校）、祥符东单元 GS0803-R22-19 地块 9 班幼儿园（杭州市星澜幼儿园）、运河新城 B-R22-08 地块 30 班小学（平安桥）（杭州市育才大城北学校）、运河新城（拱墅区范围）A-R22-06 地块 12 班幼儿园（杭州市新城实验第二幼儿园）、庆隆小河单元 GS0305-R22-13 地块 15 班幼儿园（童星幼儿园申悦园区）6 所学校、幼儿园			
4	“阳光老人家”项目	新建 10 家“阳光老人家”站点	建成上塘拱宸社区、祥符阮家桥社区、半山杭钢北苑社区、康桥社区、谢村社区、米市巷红石板社区、湖墅仓基社区、小河娑婆桥社区、拱宸桥衢州路社区、大关德胜社区等 10 家“阳光老人家”站点	区民政局	区民政局、相关街道	已完成
		试点建设家庭养老照护床位 100 张	建成家庭养老照护床位 145 张，完成率 145%			

2020 年十件民生实事完成情况表

续表 9-1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度目标	工作进展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情况
4	“阳光老人家”项目	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拓展阳光大管家平台监管、统计等功能，市民卡 App 上线康养、租赁服务	区民政局	区民政局、相关街道	已完成
5	深化垃圾分类项目	新增生活小区垃圾分类定时定点投放 44 个，完成老旧小区分类设施提升改造 66 个，完成全域垃圾分类达标街道创建	实现 366 个生活小区垃圾分类定时定点投放，其中 2020 年新增 48 个；完成 89 个老旧小区分类设施提升，完成全域垃圾分类达标街道创建	区城管局	区城管局、区住建局、各街道	已完成
		完成垃圾分类培训宣讲 100 场	完成垃圾分类培训宣讲 565 场，完成率 565%			
6	“阳光小伢儿”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	制定“阳光小伢儿”婴幼儿照护服务三年行动计划	出台《拱墅区关于推进“阳光小伢儿”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	区卫健局	区卫健局、和睦街道	已完成
		推出3家“阳光小伢儿”托育中心试点样本，探索 0~3 岁婴幼儿照护服务拱墅模式	完成杭州艾贝希托育有限公司、杭州宝托托育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华媒维翰托育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初丁托育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久尔托育有限公司、杭州宝一托育有限公司、杭州奥兹国托育服务有限公司、杭州玛卡巴卡托育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希溪谷萌宝托育服务有限公司富越香郡分公司、杭州贝沫托育有限公司、杭州稚天托育服务有限公司、杭州晨熙托育有限公司、杭州芳妮托育有限责任公司 13 家托育服务机构的备案，完成 10 个街道共 22 家“阳光小伢儿”成长驿站建设，成立全区婴幼儿健康发展研究院，初步形成 0~3 岁婴幼儿照护服务拱墅模式			
7	“雪亮工程”项目	改造、新建视频监控点位 1371 个	完成 1371 个视频监控点位建设，其中升级改造 470 个、新建 901 个	区公安分局	区公安分局	已完成

2020年十件民生实事完成情况表

续表 9-2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度目标	工作进展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情况
8	“放心菜篮子”项目	创建6家省级“放心农贸市场”	创建运河邻里康桥农贸市场、叶青兜农贸市场、大关西三苑农贸市场、拱宸桥农贸市场、蚕花园农贸市场、陆家圩农贸市场6家省级“放心农贸市场”	区市场监管局	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祥符街道、康桥街道、米市巷街道、拱宸桥街道、大关街道	已完成
9	道路建设项目	竣工10条道路	竣工大洋坝路（规划新文路—上城工业园区）、道路六（祥园路—星桥街）、铁路北站单元2号支路（拱康路—俞家桥路）、星桥街一期（祥兴路—西塘河）、拱宸支路（衢州路—树人街西路）、拱宸中路（衢州路—湖州街）、科祥路一期（储鑫路—科园路）、苗圃路（育英路—申花路）、庆隆小河单元隐秀路（庆隆河—登云路）、俞家圩路（余杭塘路—沁园路）10条道路	区住建局	区科技工业区管委会、区城中村指挥部、区城建发展中心	已完成
10	医疗设施提升项目	推进邵逸夫医院大运河分院及上塘、庆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投用新华医院急救站点	邵逸夫医院大运河分院完成土方开挖，上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主体结构70%，庆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桩基施工，均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新华医院急救站点投用	区卫健局	区卫健局、区城中村指挥部、区城建发展中心、区拱宸桥指挥部	已完成

（张　婧）

重要会议

【区政府全体会议】2020年，区政府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于3月9日召开。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行政主要负责人、市直各延伸单位主要负责人50余人参加会议。区人大、区政协、区人武部、区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委改革办、区委编办、区工商联、区残联等有关负责人应邀参加会议。区长章燕围绕“目标不变，标准不变，决心不变，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讲话，要求全区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重要会议、区委七届八次全会、区“两会”精神，部署2020年工作重点和要求，迎难而上，共克时艰，确保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完成。会上，区政府分管领导分别与有关单位签订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责任书，区发改经信局、区投资促进局、区住建局、区科技工业区管委会、祥符街道分别表态发言。

区政府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于8月3日召开。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行政主要负责人、市直各延伸单位主要负责人50余人参加会议。区人大、区政协、区人武部、区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委改革办、区委编办、区委直属机关工委、区信访局、区工商联、区残联、区三方办等有关负责人应邀参加会议。区长章燕围绕“打造‘窗口’样本，展现拱墅担当

以一流的执行力奋力夺取‘两战’全胜”讲话，要求全区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杭州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委全会和区委七届九次全会决策部署，全员务实重行、奋勇争先，以一流的执行力，坚决做到“两手硬、两战赢”，确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会上，区发改经信局、区城管局、区卫健局、区数据资源局、米市巷街道分别发言。

【区政府常务会议】2020年，七届区政府第三十四次常务会议于1月2日召开。会议研究2019年区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审定、智慧网谷小镇“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审议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拱墅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拱墅区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七届区政府第三十五次常务会议于1月15日召开。会议研究大树“小巨人”政策修订完善工作、拱墅区《关于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及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安排。

七届区政府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于1月22日召开。会议研究吴家墩城中村改造提升整治工程有关事宜、运河文化时尚发布中心项目有关事宜、大关单元GS0501—06地块36班九年一贯制学校以及社会停车场项目工程有关事宜、瓜山地块整治项目工程有关事宜。

七届区政府第三十七次常务会议于3月20日召开。会议研究康桥园区工业用地项目出让事宜、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村级留用地开发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拱墅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及相关工作方案、浙江智鲜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承租办公用房事宜。

七届区政府第三十八次常务会议于4月28日召开。会议研究大树小巨人企业2019年度第二批次政策兑现和2020年度企业增补情况、祥符桥传统风貌街区经营性国有资产整体运营情况、审议第八批“运河英才”计划人才项目评审情况。

七届区政府第三十九次常务会议于5月21日召开。会议研究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事宜、智慧网谷小镇创新型产业项目出让事宜。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次常务会议于6月16日召开。会议研究关于新增2020年政府重大投资项目事宜、和睦新村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提升三期工程事宜、关于增补拱宸桥单元FG08-R21-38A拆迁安置房项目事宜。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于7月17日召开。会议听取全区半年度经济形势情况汇报，研究关于进一步明确区内企业购地后税收划分办法、《拱墅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工作方案（审议稿）》有关问题、《拱墅区安置房房源统筹管理实施办法》（修改稿）、关于新增2020年政府重大投资项目事宜、有关通报嘉奖事宜。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二次常务会议于7月31日召开。会议研究拱墅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送审稿）、芯空间控股有限公司落地相关事宜、石塘区块M2—16地块出让事宜、区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三次常务会议于9月2日召开。会议研究《关于推进新时代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杭州市拱墅区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审议稿）》、《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创新型产业用地管理的实施细则》有关问题、2020年拱墅区规上工业“亩均论英雄”综合评价工作、育苗变东侧220千伏线路“上改下”实施项目事宜、瓜山未来社区运营管理有关问题。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四次常务会议于9月11日召开。会议研究《拱墅区转型升级产业基金管理办法》。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五次常务会议于9月29日召开。会议研究《关于建立拱墅区“六大产业中心”工作推进机制的意见》和“六大产业中心”行动方案、《拱墅区“阳光小伢儿”婴幼儿照护服务暨“带着伢儿去上班”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拱墅区“阳光小伢儿”婴幼儿照护服务实施意见》、拟出让石塘区块M2—06地块。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六次常务会议于11月5日召开。会议研究专项工作。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七次常务会议于11月10日召开。会议研究深化浙江省食品安全区行动有关问题、全区“五水共治”工作推进情况、铁路北站单元GS1102—05地块社区配套用房项目调整有关事宜、创新型产业项目出让情况事宜、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大运河紫檀博物馆（拱宸匠人馆）文化项目引进事宜、拱墅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杭热联集团合作有关事宜。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八次常务会议于11月11日召开。会议研究专项工作、《拱墅区加强住宅小区物业综合管理实施意见》。

七届区政府第四十九次常务会议于12月1日召开。会议研究《拱墅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意见》、桃源单元B1/B2—10地块商业商务用房等22个项目开展集中开工活动事宜、上塘古运河风景区及夜游项目事宜、创新型产业项目出让情况事宜、顺丰创新中心产业复核验收事宜。

七届区政府第五十次常务会议于12月16日召开。会议研究《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有关工作实施方案》、2020年区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审定事宜、《拱墅区发展学前教育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区政府重要专题会议】2020年全区推进复工复产工作会议于2月26日召开。区长、副区长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分析复工复产工作形势，安排部署下阶段复工复产工作主要任务。

一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于4月24日召开。区长、副区长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总结一季度经济工作运行情况，分析当前经济工作形势，安排部署下阶段经济工作主要任务。

二季度经济工作“争先创优、补短增效”攻坚行动部署会于5月12日召开。区长、副区长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分析当前经济工作形势，安排部署二季度经济工作“争先创优、补短增效”攻坚行动主要任务。

三季度经济形势专题会议于9月1日召开。区长、副区长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分析经济工作形势，安排部署三季度经济工作主要任务。

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会暨府院联席会议于11月11日召开。区长、副区长、区法院、区检察院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通报2020年全区法治政府建设、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与行政公益诉讼相关的行政执法规范性等情况，对工作成效予以肯定，分析存在的工作难点，对下一步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区政府与区总工会第十四次联席会议于12月22日召开。区长、副区长、区总工会主席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听取区总工会2020年工作总结以及2021年工作安排，并就区总工会提请区政府解决的问题进行研究。（张　婧）

政务信息公开

【概况】2020年，拱墅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浙江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杭州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强政策解读，扩大公众参与，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的作用，进一步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政务信息主动公开】2020年，拱墅区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7642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10070条，政务微博发布信息4862条，政务微信发布信息2710条。发布政策解读类稿件18篇，区主要领导和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参与政策解读。发布回应关切420次，其中新闻发布会2场、意见征求38次、民意反馈73条、人大建议138件、政协提案169件。做好9个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包括征地补偿、拆迁安置、保障性住房、救灾、市政服务、公共资源交易、义务教育、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公开信息8303条。

【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2020年，

拱墅区受理依申请公开 149 件，其中当年新收 143 件，上年结转 6 件，结转至下年办理 5 件。从办理结果来看，予以公开 53 件，部分公开 11 件，不予公开 17 件，无法提供 43 件，不予处理 3 件，其他处理 17 件。从申请人情况来看，自然人申请 138 件，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 11 件。区政府办理依申请公开 41 件，市政府转办 12 件，均在规定期限内答复。

【基层政务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2020 年，拱墅区落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5 月，建立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归集区级和全区 23 个部门、5 个区直属单位、10 个街道的政务公开指南、公开制度、法定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等重点公开内容。7 月，建立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题专栏，梳理并集中展示 23 个试点领域目录和实施情况、社区居务公开目录。全年推行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六稳”（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六保”（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疫情防控、企业帮扶等重点信息公开力度，建立区政府门户网站“六稳”“六保”专题、疫情防控专题、政府开放日专题、公共突发事件专题、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全生命周期公开专题 5 个专题页面。统一规范设置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完善统一标识、统一功能、统一管理的政府信息查阅、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编制 1776 项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及办事服务指南，通过线上线下全面准确公开办事相关内容。（张　婧）

政务督查

【概况】2020 年，拱墅区政府办公室围绕中心工作，不断创新工作方法，完成政务督查各项工作任务，推动区政府各项工作的开展。全年办理省、市、区领导批示 341 件，编辑《批示反馈》30 期，实现领导批示 100% 交办和办理。

【重点工作督查】2020 年 3 月，区政府办公室分解细化《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印发《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及民生实事项目主要目标任务分解表》，每月对《政府工作报告》提到的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开展督查，确保年度任务按期完成。全年开展针对《政府工作报告》、六大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督查 60 次，编辑完成 56 期《政务督查》。

【民生实事项目推进督查】2020 年，区政府办公室按照区政府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要求，征集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按程序票决产生 10 件民生实事项目，并按照每月督查通报的方式，实时跟进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至年底，年度 10 件民生实事项目全面完成。（张　婧）

机关政务信息

【概况】2020 年，拱墅区信息工作围绕省、市、区中心战略部署，加大报送力度，完成约稿，推进直报，信息工作总体态势良好。全年，全区信息被杭州市市级刊物录用共 54 篇，其中要情 23 篇，专报 28 篇，参阅 3 篇；获得市领导批示 24 次；完成国务院办公厅专题约稿 234 篇；被浙江省省级刊物录用 6 篇，其中要情 3 篇，专报 3 篇；获省领导批示 2 次。信息总得分超 9000 分，提前超额完成全年 800 分的任务。

【省市上报信息】2020 年，拱墅区围绕疫情防控形势下“六稳”“六保”、企业复工复产等重点工作，挖掘特色信息，提炼典型信息。上半年报送情况专报《拱墅区快速推动大城北建设项目 95 个项目复工复产》，获杭州市副市长缪承潮批示；情况专报《拱墅区多管齐下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获杭州市副市长陈卫强批示肯定。围绕数字经济、产业平台等方面工作，通过多方调研、通力协作，全面呈现拱墅区特色亮点，整理报送情况专报《拱墅区以四条核心链打造特色产业平台 实现平台经济逆增长》《杭州市拱墅区以改革赋能 激发特色小镇发展活力》，均获浙江省副省长高兴夫批示肯定。优选拱墅区在全省全市领先的电子票据改革等特色亮点工作，报送情况专报《拱墅区率先成功迈入财政电子

票据时代》，获杭州市常务副市长戴建平批示肯定。紧盯老旧小区改造、学前婴幼儿照护、加装电梯、回迁小区物业费收缴等热点焦点问题，形成《拱墅区按动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提升“加速键”》《拱墅区湖墅街道率先全市使用物业维修资金开展电梯养老保险》《高水平谋划 高标准打造 高质量服务——拱墅区构建婴幼儿照护“1155”服务体系实现幼有所托》《拱墅区和睦街道依托老旧小区改造创新养老托育一体化服务“和睦阳光”品牌》《拱墅区康桥街道创新“断奶式”管理破解回迁安置小区物业费收缴难题》等情况专报，多次获市领导批示肯定。在2020年中央环保督查前，把握时间节点，组织报送情况专报《治污降尘 守护蓝天——拱墅区康桥街道坚决打赢“降尘行动”攻坚战》，分别获得杭州市两位副市长缪承潮、胡伟批示，为展示拱墅成绩助力。

【国办约稿信息】2020年，国务院办公厅、省、市约稿信息力度继续加大，对稿件的质量和时间节点要求不断提高，拱墅区全力做好约稿组稿工作，凡是有数据、有素材、有案例、有情况的，做到报送一个不落。全年完成外贸企业二、三季度订单情况及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发展数字经济的期盼诉求和下步工作计划，大学生就业服务，“整体智治、唯实唯先”现代政府建设的典型做法，参保不足1年的农民工等失业人员都纳入常住地保障政策落实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建议，大病保险发展情况、存在的短板问题及建议等国务院办公厅专题约稿234篇。

【区本级信息】2020年，拱墅区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及区领导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做好《拱墅信息（本周要情）》的编发，加大情况专报报送力度，提升报送信息质量。《我区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三项优势”完成全市首家网贷平台分支机构企业注销》一文，获区长章燕、副区长欧阳建国批示肯定。与区行政审批办合作完成的《我区“最多跑一次”满意率位居全市第一》，获区长章燕批示肯定。（张　婧）

政务服务

【概况】2020年，拱墅区以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为抓手，优化政务服务，努力提升群众、企业满意度、获得感。至年底，拱墅区行政服务中心接待群众咨询261854人次，受理各类办件888516件，办结888468件，办结率99.99%，其中导办、帮办、代办4700余件，收到锦旗132面、表扬信196封。拱墅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进场交易项目152个，涉及概算额108.22亿元，实现交易总额99.92亿元，节约资金8.3亿元。“杭银在线”系统新增开户备案238家，全市缴退保证金542笔，金额8952.76万元。进场房产标的180处，成交118处，成交总额11996.29万元，溢价额3248.15万元。供应商审核5386次，审核通过注册供应商852家，变更供应商信息261家。完成采购项目1个，实现交易额99.75万元。

【施工许可承诺制审批】2020年3月18日，区行政服务中心发出第一张以告知承诺制方式取得的施工许可证。拱墅区为加快施工许可阶段流程，改审批制为承诺制，一般企业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在取得土地批准手续后，由建设单位提交相应书面承诺，审批部门即可直接核发施工许可证。施工图事前审查改为事后审查，建设单位通过系统上传施工图后可先用于施工，审批人员在线审批，采用电子签章的方式直接网络送达证书，全流程“无纸化、电子化”。

【不动产交易登记改革】2020年5月22日，区行政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派出工作人员为郭家厍拆迁地块开展安置房不动产权证集中受理上门服务。根据办证的特殊性，开创安置房“集中委托办理”新模式，对具备办证条件的地块，开展预约申请、上门服务、集中受理、批量办证，提高办理效率，实现办事群众在家门口办理安置房屋产权证的愿望。

【创新型产业用地“交地即发证”实现】2020年6月5日，杭州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区政府举办“交地即发证”首颁仪式。拱墅区在不动产登记领域推出惠企改革举

措，将原来交地、测绘、缴税、权调、登记5个事项耗时约30天的整个过程精简为即办，实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不动产权证并行办理、同步完成，助力企业早领证、早融资、早开工、早投产。

【不动产登记“企业服务专窗”设立】2020年9月，区行政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依托“财产登记综合平台”设立“企业服务专窗”，办理的业务范围涉及转移登记、变更登记、首次登记3类大项22个小项，实现即时办结、当天办结，实现群众、企业视角“统一入口、一网通办”，按照“一人一窗、一个平台、并行集成、统一管理”要求，完成税收、登记事项的深度整合，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社保经办“零次跑”实现】2020年6月16日，杭州“社保易窗”暨智能服务平台正式上线。区行政服务中心社保窗口于7月28日正式进入运行平台，集智能咨询、互动交流、业务画像、在线窗口、决策支持5个功能，所有社保业务实现“在线办”。

【营商环境优化推进】2020年7月3日，杭州市“亲清在线”数字平台正式发布，区行政服务中心设立“亲清D小二”工作室。依托全区93人“D小二”队伍，设置首席、督办、管理、应答、业务、技术等岗位，覆盖全区涉及行政许可及疫情防控期间惠企兑付政策的各相关审批职能部门，全天候为企业提供服务，实现政策在线落、咨询在线答、办件全辅导、诉求有回响、评价实时测。



2020年5月22日，拱墅区行政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派出工作人员为郭家厍拆迁地块开展安置房不动产权证集中受理上门服务　（李月红 摄）

【智慧政务大厅3.0建设推进】2020年8月，拱墅区启用“一次刷脸、全域通办、永久有效”的智慧政务服务模式，打通区行政服务中心和各街道便民中心取号信息孤岛，实现全区政务大厅取号数据共享共通。群众只需在首次取号时录入相关信息、进行人脸认证，以后在区内任一政务大厅办事只需刷脸就能“秒”取号。

【“浙里拍”系统上线】2020年8月，区行政服务中心出入境窗口正式上线“浙里拍”手机智能证件照拍摄系统，在照相室配备智能手机和专业补光灯等设备，由专门工作人员引导办事群众使用“浙里拍”系统进行照片采集，群众可以自行选择证件相片，解



2020年8月19日，居民使用“一次刷脸、全域通办、永久有效”的智慧政务服务功能　（李蕾蕾 摄）

决拍摄证件照时“排队长、等待久、拍不好”等问题。

【投资项目审批业务培训】10月30日，拱墅区举办2020年投资项目审批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线上线下培训会。各审批部门业务骨干，各街道、经合社建设工程相关工作人员，区各国有建设单位前期部工作人员及企业投资项目前期部人员82人，通过线上直播和线下会议双线并行的方式参会。

【“拱墅政务在线取号”平台推出】2020年12月，区行政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上线“拱墅政务在线取号”平台，包括市民卡、总工会、社保、住建、公积金、城管、电力、医保等在内的多类事项实现在线取号。

【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推进】2020年，拱墅区进一步压缩开办企业审批时限，以“一个环节30分钟办结”为目标，推进开办企业全业务环节实现“分钟制”办理，企业开办实现以天计算到立等可取的转变。区行政服务中心“开办企业服务专区”，完成企业设立登记6828家，免费送出企业公章7347套（含“同城通办”）；根据企业自愿选择，完成企业开办流程营业执照+公章刻制4716家，营业执照+公章刻制+税务发票1880家；发出“同城通办”营业执照907家。

【“减窗行动”开展】2020年，区行政服务中心统筹推进“无差别受理”，深化“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强化在线服务，减少物理窗口，将原窗口人员分流，充实到现场帮办导办服务中，发挥协办员、引导员、导办员作用，全程陪跑，主动服务。窗口数从115个减至75个，核减率35%。

【建设工程交易“一网通办”】2020年6月，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杭州市工程建设招投标“一件事”工作要求，通过部门协同联动、系统互联互通、信息互认共享等方式，打通数据堵点、简化环节，实现进场交易项目全流程“零收费、零材料、零跑腿”。

【国有房产公开招租推进】2020年6月，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区出租单位推行国有房产公开出租线上申请、在线即时审核，产权单位无需到交易中心递交纸质材料。8月，国有房产出租交易申请到拍租结束的周期由60天压缩至45天，并将出租交易申请时间由原先线下提交申请的3个工作日延长至线上提交资料的5个日历天，压缩25%流程时间的同时为出租单位工作人员少跑腿提供便利。

【“政采云”供应商注册审核加快】2020年7月，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更大程度满足“政采云”供应商注册需求，在不影响供应商注册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核减审核事项，调整审核标准，将审核时限从5个工作日缩短至2个工作日。

【“数字见证”服务新模式开启】2020年12月，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线“数字见证”监管服务业务，变“工作人员跑腿”为“信息跑路”，实现一人见证多个项目。通过视频远程监督，借助“物理隔离”降低对招标人、投标单位、评审专家人为干预的概率，最大化避免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与现场交易服务对象的接触，实现内部相互制约，降低廉政风险。同时，项目开标现场安排至少2名工作人员远程监管，采用两人相互见证制，提高服务效率，使招标投标全过程更透明、公正、绿色、高效。（倪霖娇）

建议和提案办理

【概况】2020年，拱墅区政府根据《进一步提高建议提案办理质量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围绕办前对接、办中推进和办后问效3个关键环节，强化办理责任落实，严格规范程序，完成办理任务，面商率、上网答复率、代表满意率及基本满意率均为100%。

【区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建议办理】2020年，拱墅区政府系统办理的区人大建议112件，其中建议问题当年得到解决或基本解决的78件，占69.6%；正在解决的和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20件，占17.9%；因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需待以后解决的11件，占9.8%；

留作参考的 3 件，占 2.7%。闭会期间收到建议 26 件，接件后全部按时交办。

【区政协五届四次会议提案办理】2020 年，拱墅区政府系统办理的区政协提案 164 件，其中全部采纳 125 件，占 76.2%；部分采纳 24 件，占 14.6%；列入计划或留作参考 15 件，占 9.2%。闭会期间收到提案 5 件，接件后全部按时交办。

【建议提案办理推进会】2020 年 3 月 18 日，拱墅区召开区建议提案交办会，区四套班子领导参加会议。会议由区委副书记李炜主持。会议总结全区 2019 年建议提案工作，对办理成效先进单位进行表彰，交办和部署 2020 年建议提案工作，区住建局、区城管局、祥符街道在会上发言。会议要求，强化领导，落实责任；科学部署，提高效率；规范程序，注重（实体）质量；各承办单位求真务实，扎实工作，把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努力让广大代表和委员更加满意。（张　婧）

数据资源管理

【概况】2020 年，区数据资源局以继续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打造“基层数字治理样板区”为目标，统筹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城市大脑建设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不断提升全区数字化水平。完成年度拱墅区数据资源目录编制，梳理数据资源目录 619 项，数据项 11877 条，完成公共数据的归集和开放 130 余万条。组织开展“数字治理赛”，有效提升“城市眼·云共治”实战水平。11 月，举办全区区管干部城市大脑业务专题培训会，组织参观城市大脑指挥中心及探悟馆。“城市眼·云共治”入选浙江省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应用优秀典型案例，获评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优秀创新案例。

【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出台】2020 年 3 月，区数据资源局拟定《拱墅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并经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并印发施行。5 月，出台《拱墅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对全区信息化项目加强整体谋划、一体建设、统筹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促进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利用。全年对 18 个单位上报的 43 个信息化项目开展集中评审，节约资金 768.82 万元。

【城市大脑拱墅平台建设】2020 年，区数据资源局按照城市大脑技术标准和架构要求，持续推进城市大脑拱墅平台建设。以“五位一体”（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为根目录，面向全区开展常态化数据归集工作，同时对各类公共数据进行汇聚、清洗、开放并做深度应用。至年底，拱墅平台接入系统 21 个，向城市大脑提供数据接口 310 个，采集数据 8648 万条，向市公共数据平台调用数据 1.2 亿次。围绕人、房、企、事件等基础数据，为区内重点应用进行数字赋能，年内接入区内视频监控 1 万余路，为街区治理提供数据支撑，提升拱墅区各类应用和场景的整体效能。

【数字驾驶舱开发建设】2020 年，区数据资源局围绕“在线协同”“指令直达”目标，统筹推进区、街道（部门）、社区三级数字驾驶舱开发建设。区级驾驶舱完成“六专行动”（产业平台建设、公共项目建设、美丽拱墅提升、优化



拱墅区“城市眼·云共治”3.0 平台　（区数据资源局 供稿）

营商环境、新制造业发展、深化基层治理专项行动）、“七个减下来”（面上纠纷、突出矛盾、安全风险、社区杂音、警情发案、群众怨言、人力低效减下来）、经济管理10个专题建设，并在手机移动端开发和建设“消息中心”“一键指挥”等功能。建设完成10个街道和5个部门数字驾驶舱，并接入人、房、企、事件、物资、设备、地图7类基础数据和城市眼·云共治、住安宝等自建特色系统。9月起，在祥符街道开展试点，探索开发符合“五级机长制”要求的街道、社区数字驾驶舱，以手机移动端为主体，以事件处置为核心，联动开发在线指挥调度和指令一键下达等功能，逐步实现区内三级驾驶舱的上下联动、协同指挥。

【“城市眼·云共治”深化拓展】2020年，区数据资源局在全区组织推进“数字治理赛”，10个街道围绕新增视频监控完成率、告警事件处置共治率、拓展场景处置配合度等指标开展竞赛，提升平台实用成效。在城市管理11类场景中，全年发现告警事件84.59万件，平均每天发现事件量呈现逐步下降态势。11月，“城市眼·云共治”平台3.0版上线。至年底，新建场景12个，累计接入场景29个，分类设定城市管理、治安管理、应急管理、市场监管4个模块；累计接入视频2284个，传感器6165个，视频监控采集问题数量是人工采集的近15倍。同时建立全区“城市眼·云共治”应用场景统一共治机制，全年城管类场景处置率达98.76%，共治率达98.95%。

【医院周边智慧治理】2020年，区数据资源局分别于8月和11月启动杭州市第二人民医院和浙江省肿瘤医院周边街区治理，依托城市大脑，整合利用医院周边1千米范围内的各类空余停车泊位资源，建立诱导系统为就诊车辆提供泊位引导服务，实时推送相关泊位信息，让老百姓到医院看病不排队、通行不拥堵。市二医院周边治理诱导系统于9月20日投入运行，接入周边公共停车场泊位1048个，在线率达100%；泊位指数均值提升20%以上，日均导流车辆600余辆。周边道路工作日高峰延误指数下降11%。省肿瘤医院周边治理诱导系统于12月25日启动试运行，接入周边8个停车场库共1114个停车泊位，在线率达100%。

【“民生直达”试点】2020年，拱墅区成为市城市大脑“民生直达”试点区，根据惠民政策兑现要求、服务对象类别，通过城市大脑中枢系统调用关键领域、关键数据，实现多部门数据协同、集中运算、自动匹配、流程再造，资金通过平台指令直达个人账户。全年在“民生直达”平台上线低保、低边、特困、征地农转非等23项民生保障政策，兑付资金1亿多元，惠及群众24.4万人次，全市排名第2。

【旧改小区智慧安防统建】2020年，区数据资源局牵头协调，会同区旧改办、区公安分局、区委政法委等单位，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提升中的智慧安防统建工作，提出全区小区智慧安防建设“四统一”，即前端设备选型统一、建设施工单位统一、数据资源接入统一、系统应用平台统一，有效提升全区老旧小区智能感知水平，推动老旧小区智慧安防形成一张网、一平台、一套应用“三个一”的数字赋能体系。

【“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深化】2020年，拱墅区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推动政务服务由“网上、掌上可办”向“好办、易办”转变，从减材料、减环节向减窗口、减人员转变，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从115个减至75个，提前完成市级核减30%目标。全面开展办事指南规范化梳理，累计事项1528项。抓好办件电子归档工作，累计归档办件302160件，归档率100%。

【互联网+协同办公】2020年，区数据资源局落实“浙政钉2.0”升级迁移工作，浙政钉2.0激活率达100%，8项应用完成迁移。全面推进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改革，机关内部非涉密事项100%“网上办”，全年事项申请96224件，办结95969件，办结率为99.73%。7月，开发建设基于“浙政钉”平台的重点工作“拱墅晾晒台”。推进“公务员全周期一件事”联办，业务在线审批应上尽上，“公务员一件事”线

上受理 120 人次。

【“三化融合”行动】2020 年，区数据资源局牵头“三化融合”（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和城市数字化）行动，对照全市数字经济工作要点和考核指标，出台《2020 年“三化融合”行动考核办法》，通过召开专题会议、月度通报、上门服务等机制，协调全区各部门、各街道扎实抓好各项工作任务。全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长 17.2%，位列全市第 8 名，全省第 12 名。全市企业上云排名第 1 名，小微企业园数字化园区排名第 8 名。“亲清在线”平台上线惠企政策 20 条，兑付资金 4.88 亿元。“三化融合”行动年度综合考评成绩名列全市第七。

【政务数据安全】2020 年 4 月，区数据资源局制订《2020 年拱墅区政务数据安全工作方案》和《拱墅区政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政务数据安全工作年度目标、内容、要求和计划。通过安全监测，发现和处理存在安全隐患服务器 26 台、感染病毒终端 105 台。4 月和 8 月，联合专业安全服务机构对 10 个关键网站系统进行渗透测试及数据资产安全风险评估。6 月和 10 月，开展数据安全检查，发送政务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情况通告 11 份并督促落实整改。6 月和 11 月，组织开展对关键网络安全设备和重要业务系统的应急演练。完成杭州城市大脑拱墅平台系统等级保护备案工作。（杨玉苗）

应急管理

【概况】2020 年，拱墅区以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为载体，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全区应急管理体系基本形成，预案建设趋于完善，队伍建设、应急物资管理规范，防灾减灾工作得到加强，森林防火工作进一步加强，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全年全区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2 起，死亡 2 人，与上年持平。其中，工矿商贸领域发生事故 1 起，死亡 1 人；道路运输发生事故 1 起，死亡 1 人。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全区 1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安全事故死亡率 0.003%。拱墅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安全行政执法强化】2020 年，区应急管理局制订年度执法计划，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案件法制审核制度，对危化品、小微加工制造、建筑施工、厂中厂、园中园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执法工作，消除盲点，确保安全。警示约谈企业负责人 290 余人次，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执法力度。全年查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104 起。

【安全生产服务外包】2020 年，区应急管理局以工业企业基础信息排查、隐患排查治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等 7 个方面为技术服务内容，开展全区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外包工作，将 399 家企业列为服务检查对象，发现并整改隐患 5400 余条，对其中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却整改态度消极的企业，行政处罚 11 家，停产停业 24 家。

【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完成】2020 年 1 月起，拱墅区开展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对城市安全源头治理、城市安全风险防控、城市安全监督管理等 6 个方面 40 项工作任务进行部署，并对 40 项工作任务进行逐条细化，拟定评价操作手册，召集 15 个参与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的主要部门召开推进会，分解任务，部署工作。组织拱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参加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召开的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推进会 3 次，学习各地创建经验，做好迎检准备。年内，拱墅区完成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

【“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2020 年 5 月 26 日，拱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开展 2020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从总体思路、注重实效全方位多形式开展主题宣教活动、围绕主题积极参与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严格要求确保各项活动开展成效、监督指导及时总结报送活动信息 5 个方面提出工作要求，部署安全生产月现场观摩会、燃气安全知识入户宣传、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攻坚行动等 11 个方面的全区性活动，

利用挂图、标语、培训教育、执法检查、应急演练等形式开展活动。编印《居民家庭安全知识手册》2.3万册，发放到全区居民手中。采取上下联动、政企协作、集散结合等形式，组织危化品企业、汽车维修企业完成百万员工大培训，培训2065人，指标完成率85.7%。

【防灾减灾工作】2020年“5·12”防灾减灾宣传日和“10·13”国际减灾日期间，区应急管理局通过悬挂横幅、发送短信、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物品、现场大型咨询、防汛防台应急演练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指导半山街道田园社区参加2020年度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评选。田园社区被命名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至年底，完成规范化社区避灾安置点建设验收10个，建成可视化避灾安置场所50个。

【防汛防台工作】2020年，区应急管理局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区、街道、社区三级的防汛防台责任人和安全管理责任人297人，部署拱墅区政府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14个重点成员单位对影响安全度汛的要素进行全面排查，组织人员对辖区危旧房屋、低洼易涝路段、地下停车场等防汛重要部位和薄弱环节进行全面排查，排查出防汛隐患104处，在汛期来临前完成整改。区政府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出台《拱墅区台风洪涝灾害科学防控能力提升任务落实工作方案》，构建全区防汛防台“六个一”（一张图，一指南、一张表、一张单、一平台、一个案例库）的工作体系；建成防汛防台应急指挥可视化系统；成立“浙江安全码”应用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各部门针对辖区内小流域山洪、地质灾害、危房和老旧小区改造，按照标准开展人员信息排查，对排查出的人员完成赋码工作。全区共排查299人，赋码299人，赋码率100%。

【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2020年，区应急管理局明确责任分工，细化任务措施，实行清单式管理，挂图作战，动态更新。成立区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专班工作组，实行周例会、月统计、季督查、年小结等工作制度，组织召开专班专题会议5次，印发简报3期。发挥拱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考核“指挥棒”作用，通过督查暗访、考核巡查，综合运用通报、约谈、警示、曝光等措施，做到政令畅通，把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全面推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深入开展。

（李昆仑　朱丽娜）



2020年“5·12”防灾减灾宣传日，区应急管理局在居民区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　（区应急管理局 供稿）

消防安全

【概况】2020年，拱墅区消防救援大队（简称区消防救援大队）设有大队部和2个消防救援站（大关消防救援站和康桥消防救援站）。全年拱墅区委常委会和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消防安全工作各1次，区委书记朱建明、区长章燕、常务副区长赵红先后28次对消防安全工作做出批示。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实行实体化办公机制，累计检查单位120余家，下发专题督办单24份。区消防救援大队1人被评选为省级优秀共产党员，2人被评选为市级优

秀共产党员，2 人荣立个人三等功，10 人得到嘉奖，2 人得到灭火救援一等奖。康桥消防救援站党支部被评为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年各类媒体报道区消防工作 260 余次。

【火灾防控】2020 年，区消防救援大队会同有关部门相继开展以出租房、电动车、临街店铺、高层建筑、老旧小区、教育培训机构、商场市场、医疗机构、危化品企业、小微企业等为重点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联合区委“创建平安拱墅”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全区 95 个居住小区开展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全年开展消防监督检查 7248 家次，发现并整改消防安全隐患 6353 处，责令改正 2487 家。接警出动 874 起，其中火灾 82 起，比上年下降 13.68%。

【消防执法工作改革】2020 年，区消防救援大队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以政府数字化转型为依托，做好各类市场主体的事中事后监管，督促市场主体落实责任，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推进营商环境更加良好。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检查 385 家次，行政处罚 391 家，临时查封 94 家，强制关停 1 家，责令停产停业 93 家，行政处罚金额 214.6 万元。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2020 年，区消防救援大队围绕摸清底数和消防安全基本状况，以消防设施、消防通道、消防管理、



2020 年 11 月 30 日，区消防大队在辖区厂房仓库（厂中厂）开展消防安全检查行动　（区消防救援大队 供稿）

4 个能力（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组织扑救初起火灾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为重点，对全区高层建筑开展全面排查，发现并消除一大批火灾隐患。全区登记高层建筑 1981 幢，发现火灾隐患 2208 处，累计整改隐患 1885 处。指导各街道对高层建筑的消防车道、登高场地、疏散通道、消火栓、电动车管理等消防安全基本状况，每月开展一次检查，防止隐患反弹。指导和督促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加强消防宣传培训，开展防火巡查，做好设施维护，落实消防控制室管理。同时，和区住建局开展工作对接，建立已竣工的新建高层建筑信息互通机制，形成监管合力。

【“生命通道”疏堵攻坚行动】2020 年，区消防救援大队立足拱墅区高层建筑多、居住小区多、机动车保有量大、停车位配比不足的实际情况，以各小区和公共建筑车道是否畅通作为判定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标准，采取疏堵同行、部门联动、平战结合的方法，推进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攻坚行动，完成全区所有小区和公共建筑“生命通道”的划线和整治工作。

【消防安全三年翻身仗收官】2020 年，区消防救援大队围绕消防安全三年翻身仗收官和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结合区委政法委基层治理专项行动，推进居住小区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老旧小区消防设施增配、微型消防站改造提升和消防隐患整治，并在区政府一楼大厅挂图作战、跟踪问效。全年完成 15 个老旧小区的消防设施增配、28 个社区微型消防站提档升级和 71 个居住小区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取得杭州市 2020 年度消防安全三年翻身仗行

动优秀等次。

【新消防站建设】2020 年，区消防救援大队根据《杭州市消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安排，结合拱墅区灾害事故的特点和消防站布点的实际情况，在桥西、蔡马、申花板块布点建设新消防站。至年底，桥西消防站完成主体建设，蔡马消防站建设开工，申花消防站规划立项进入设计阶段。

【消防宣传】2020 年，区消防救援大队按照居民“消防安全行动自觉”养成的要求，强化网络平台、传统媒体、教育馆等多维阵地建设，响应不同群体的消防安全需求，推进建设更便捷、更专业、更潮流的消防宣传阵地，在全区 7 个大型商业综合体户外屏幕、200 余块楼宇 LED 屏集中播放消防安全提示。利用 11 个街道消防安全体验屋和 90 个社区宣传点，开展体验式消防宣传活动。印制电动车风险提示海报 5000 余张，家庭消防三折页 2 万余份，覆盖全区老旧小区及高层住宅小区。全年全区开放消防站 50 余次，参观群众 2500 余人次；消防安全宣传员预约上门培训 200 余次，覆盖各类人群 2 万多人次，实现消防部门与被监管单位的常态化互动。（杨　江）

地方志事业

【概况】2020 年，拱墅区委史志研究室按照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全国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0 年）》及省、市地方志工作部署和要求，推进《杭州市拱墅区志》《拱墅年鉴（2020）》编纂工作，完成志鉴“两全目标”。11 月 11 日，区委书记朱建明就地方志编纂工作批示肯定。

【《杭州市拱墅区志》编纂工作完成】2020 年为《杭州市拱墅区志》（简称《拱墅区志》）的收官之年。区委史志研究室根据《杭州市实施“地方志工作条例”办法》的规定，组织并参与《拱墅区志》“三审”（初审、复审、终审）和修改工作，确保《拱墅区志》高质量交付出版。1 月 14 日，《拱墅区志》通过区里组织的初审。4 月，杭州市地方志办公室组织省市地方志专家组对《拱墅区志》进行复审。5 月 29 日，反馈复审结果。专家组认为：志稿基础较好，基本符合《地方志书质量规定》要求，总体质量排在主城区的第一梯队。11 月 25 日，《拱墅区志》通过区里组织的终审，编纂工作完成。

【《拱墅年鉴（2020）》出版发行】2020 年，区委史志研究室围绕“一年一鉴，当年出版”目标，组织《拱墅年鉴（2020）》编纂工作。4 月 23 日，印发《关于做好〈拱墅年鉴（2020）〉编纂工作的通知》，启动年鉴编纂工作。为保证编纂进度与质量，区委史志研究室进一步充实编辑力量、规范编纂流程。10 月 15 日，《拱墅年鉴（2020）》初稿完成并送出版社审核。12 月，《拱墅年鉴（2020）》由方志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拱墅年鉴（2020）》设类目 34 个，分目 222 个，收录条目 1452 条，表格 23 张，图片 179 幅，总字数近 77 万字。该书全面记载 2019 年拱墅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基本情况，重点收录拱墅区高品质推进大城北规划建设的进展情况，记述拱墅区高质量建设运河沿岸名区的奋斗历程，为社会各界了解和研究拱墅区提供系统、翔实的信息资料。（李　帅）



2020 年 1 月 14 日，《拱墅区志》书稿评审会召开（区志办 供稿）